

天津市民源拍卖有限公司

拍 卖 规 则

天津市民源拍卖有限公司（下称拍卖人）接受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委托，对机动车 11 辆（具体为 1 号标的牌照号 AN8936 的五十铃轻型普通货车一辆；2 号标的牌照号津 QK8021 的丰田牌小型轿车一辆；3 号标的牌照号津 DJ3632 的五十铃轻型普通货车一辆；4 号标的牌照号津 DKV866 的江铃全顺牌小型普通客车一辆；5 号标的牌照号津 LX0306 的昂科雷小型越野客车一辆；6 号标的牌照号津 DM5285 的福克斯轿车一辆；7 号标的牌照号津 FQ3312 的思域小型轿车一辆；8 号标的牌照号津 FX0662 的北京现代轿车一辆；9 号标的牌照号津 HBP555 的丰田轿车一辆；10 号标的牌照号为津 NY7563 的尼桑牌小型普通客车一辆；11 号标的牌照号津 ND8705 的江铃全顺牌小型普通客车一辆）进行网络公开拍卖。为使本次拍卖依法有序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如下拍卖规则。

第一章 拍卖时间与地点

第一条 拍卖时间：201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第二条 拍卖地点：拍卖网络平台

拍卖网络平台网址：www.3gonline.org

第二章 标的与起拍价

第三条 拍卖标的：

1、机动车共计 11 辆（详见拍品目录）。

2、拍品以竞买人实际查验为准，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本行是按拍卖标的的现状进行拍卖，有关人员的介绍，提供的有关资料、数据及图片等仅供参考，不作任何担保和承诺。竞买人应对所要竞买车辆的发动机、变速器、底盘、车身、电器（电路）、配置等（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查验。拍品目录提示为事故车的车辆，竞买成功后，买受人须自行维修恢复至车辆交易所需的标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车辆办理转籍须在咨询登

记期间落实车辆预转入地区车辆准入的相关规定。拍卖成交后，买受人自行交纳前欠的车船税。无交强险保单，自行续保，费用自行承担。拍卖会上，竞买人一经应价，就视同接受拍卖标的的一切现状和瑕疵。

3、竞买人需符合小客车指标申请条件并经港口局小客车调控办审核确认符合其条件。竞买人应在拍卖前自行到车辆管理查询车辆的使用性质、使用年限、车辆转籍、保险变更、年检及漏检、交易过户、证照变更，环保标识（黄、绿、无标识自行办理）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4、车辆由买受人自提，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5、拍卖成交，买受人按车辆行驶证记载的年检有效日期自行办理年检及漏检的补验，费用自行承担。交通违章由竞买人自行查询并自行交纳罚款以及罚分。

第四条 本规则第三条所指拍卖标的的起拍价详见拍品目录。

第三章 阅览拍卖标的时间与场所

第五条 竞买人查索拍卖标的的有关资料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0 日至 5 月 17 日上午 9 时至下午 3 时；阅览查验拍卖标的的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至 13 日上午 9 时至下午 4 时（由拍卖人统一组织）。

第六条 登记、查索拍卖标的的有关资料地点为：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宝利国际大厦 2-1210；联系电话：022-27418092 18622272959 王女士

第七条 本章中所指之竞买人应具备本规则第四章所规定的资格。

第四章 竞买人

第八条 凡具备本章下述所需竞买条件的法人、公民或其他组织均作可为本次拍卖的竞买人。

第九条 法人作为竞买人的，应向拍卖人提交工商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资格证书、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复印件以备查验。

第十条 公民作为竞买人的，应向拍卖人提交能证明其身份的相关证件（如身份证、护照）及其复印件。

第十一条 其他组织作为竞买人的，应向拍卖人提交依法成立的有关证件及其复印件。

第十二条 上述竞买人委托代理人的，应向拍卖人提交内容完备的授权委

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以备查验。

第十三条 竞买人应书面告知拍卖人其现行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电话、传真号码。

第五章 保证金

第十四条 竞买人应于 2015 年 5 月 17 日之前，将竞买保证金交至法院指定账户（以到达法院指定账户为准），凭法院收据办理竞买登记，否则不能参加竞买。（1 号、3 号标的物保证金为 0.1 万元，剩余标的物保证金为 1 万元）

第十五条 竞买人竞买成功，该笔保证金冲抵拍卖佣金，不足部分按本规则有关规定支付。

第十六条 竞买人竞买失败，该笔保证金在本次拍卖会接委托人通知后，如数全额无息退还竞买人。

第六章 拍卖方式

第十七条 网络竞价的竞买人，必须是已经获取网络竞价竞买资格的确认。竞买资格的获取包括：已进行网络竞价竞买登记；已交纳网络竞价竞买保证金；已获得网络竞价竞拍号码、申请码及密码。

第十八条 参与网络竞价的竞买人须是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以及其他组织，并具备操作计算机的能力，自愿承担网络竞价的风险。

第十九条 竞买人点击确认后，进入网络竞价页面，即表明同意遵守拍卖人公布的全部拍卖文件。竞买人应对竞拍号码、申请码及密码的安全负责，并对使用竞拍号码、申请码和密码进行的所有竞价活动负责。在网络竞价过程中，所有操作均视为竞买人本人真实意思的表示，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由于网络环境因素，网络竞价过程可能会出现信息中断、图文变异系统瘫痪等导致网络竞买人无法在网上出价的情形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拍卖人、网站均不承担任何责任：①、网络受到病毒干扰、攻击；②、网络受到他人破坏、毁损；③、在网络应价、竞价进行时，出现网络拥堵或者断网、停电；④、出现不可预见和防范的硬件故障，如：服务器突然死机等；⑤、竞价人使用的计算机、手机的功能设置、设备故障或使用不当等因素；⑥、其他不可抗力的因素。竞买人必须充分估计上述原因导致网上出价不同于现场出价所带来的风险。如果发生上述情况以及本人操作差错

所造成的损失由竞买人本人承担。遇不可抗力中止或终止拍卖，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竞买人的一切损失。

第二十条 如本拍卖标的有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则在拍卖过程中，有最高应价时，优先购买权人可以表示以该最高应价买受，如无更高应价，则拍归优先购买权人；如有更高应价，而优先购买权人不作表示的，则拍归该应价最高的竞买人。顺序相同的多个优先购买权人同时表示买受的，以抽签方式决定买受人。

第二十一条 如竞买人再应价时，后应价须高于前应价，应价不限次数。

第二十二条 当竞买人的最高应价，至无应价出现，电子应价系统自动关闭。最高应价的竞买人即为相应拍品买受人。

第二十三条 竞买成交，买受人向拍卖人支付拍卖佣金，拍卖佣金收取比例为：成交价 10 万元以下部分不得超过 3%；10—100 万部分不得超过 2%；100—500 万元部分不得超过 1%；500—1000 万元部分不得超过 0.5%；1000—3000 万元部分不得超过 0.1%；3000—5000 万元部分不得超过 0.05%；5000 万元以上部分不得超过 0.01%。

第七章 买受人保证

第二十四条 遵守本规则之规定，并有履行本规则规定的义务。

第二十五条 买受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反悔，否则承担本规则规定的违约责任。

第二十六条 买受人保证在拍卖活动后立即签定拍卖成交确认书，签署姓名、名称须与竞买人登记资料一致。

第二十七条 买受人保证于拍卖会结束后，5 个工作日内交付全部价款及佣金。

第二十八条 买受人保证不可以在拍卖前未能阅览拍卖标的及有关资料而反悔。

第二十九条 买受人保证放弃就拍卖标的之瑕疵担保请求权。

第八章 标的之清点移交

第三十条 买受人交付的价款及佣金全部到账后，待法院通知，办理车辆交割。

第三十一条 拍卖车辆档案均已查封，拍卖成交由法院解封后，出具法律文

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及港口局小客车调控办的相关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证照的补办及交易过户，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第三十二条 标的之风险及费用自拍卖成交时起，转移到买受人。

第九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三条 竞买人一经进入拍卖场即应承诺本规则对其有法律约束力。如违反本规则之规定，其所交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三十四条 竞买人如违反本规则第七章之保证条款，除按本规则第三十四条规定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依法承担一切损失责任。

第三十五条 买受人不能按本规则第二十四条、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交付全部价款及佣金，每超过一日罚滞纳金万分之五，逾期十日视为违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十章 其他

第三十六条 竞买人进入拍卖场前应在本规则最后一页签字盖章，以示确认。

第三十七条 拍品目录、竞买须知、承诺是本拍卖规则的一部分，并与本拍卖规则有同等的效力。

第三十八条 如遇不可抗力中止或终止拍卖，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竞买人的一切损失。

第三十九条 其他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第四十条 本次拍卖在委托人监督下进行。

天津市民源拍卖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7日

竞买人对此拍卖规则已阅读清楚，无疑义，并承诺遵守拍卖人公布的拍卖规则及竞买须知。

竞买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